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 5 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到监事 5 名,实到监事 5 名。会议推举监事吴治周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选举吴治周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七届监事会一致。特此公告

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4月28日

附: 监事会主席简历



监事会主席简历

吴治周,男,1963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1982 年 4 月至 1984 年 7 月,六师 103 团会计培训班学员;1984 年 7 月至 1987 年 8 月,任六师 103 团综合食品厂会计;1987 年 8 月至 1989 年 8 月,新疆财经学院成人班学习工业会计专业学员;1989 年 8 月至 1991 年 2 月,任六师 103 团加工厂会计;1991 年 2 月至 2002 年 1 月,任六师 103 团机关审计科科员、副科长、科长兼体改办主任、政研室主任;2002 年 1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新疆方兴科农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部长、总经理助理;2004 年 8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新疆方兴塑化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支部书记;2009 年 9 月至 2015 年 2 月,任第六师国资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新疆中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吴治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最近三年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简历

